

上海大学经济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第二次报名须知

根据《上海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及学校工作部署，结合学院生源情况，现启动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第二次报名工作，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 招生专业及选拔方式

| 招生院系 | 招生专业 | 招生方向 | 招生导师 | 招生计划 | 备注 |
|------|-------|-------|-------|------|----|
| 经济学院 | 应用经济学 | 国际贸易学 | 殷凤、李本 | 2 | |
| 经济学院 | 应用经济学 | 区域经济学 | 陈秋玲 | 1 | |

注：招生导师和人数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选拔方式：“申请-考核”

二、 报考条件

1. 符合《上海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规定的基本报考条件。
2. 考生须在报名前联系报考导师，确认报考志愿（部分导师招生生源充足，不再接受报名，未联系导师者报名资格不予审核）。
3. 申请者五年内的科研成果须满足如下条件之一：
 - （1）已发表 C 刊及以上学术论文（含 CSSCI / SSCI / SCI 期刊），论文须以第一作者或带教硕士本人导师为第一作者时的第二作者序署名（含 SCI、SSCI 杂志论文的第一通讯作者）；
 - （2）已正式出版学术专著（独著或第一作者）；
 - （3）以项目负责人身份主持过省部级以上（含各省市教委、教育厅）纵向科研项目。
 - （4）在应用经济学领域有其他重要成果或奖项。
4. 外国语限定为英语。英语需达到大学英语四级 425 分（折合百分制为 60 分）及以上，托福（TOEFL）、雅思（IELTS）、GMAT、GRE 等参照此标准，均须达到合格成绩。

三、报名安排

报名时间：2026年5月8日9:00至5月15日16:00；

网上报名路径：上海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博士报名（考生端）>>>点击下方“首次登录前请点击注册”>>>招生批次选择“第二批次博士生招生”

报名费：250元/人，费用一经缴纳不予退还，未缴费视为报名无效；

报名注意事项：

考生需如实填写报考信息，信息提交后不得更改，因信息不实或不符合报考条件导致的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

完成网上报名后，需按学院后续通知要求提交纸质申请材料。

四、复试安排

复试时间：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复试资格：进入复试考生名单将在学院官网公布。

复试方式、复试内容等参考学院发布的工作办法。

五、其他事项

信息查询：请考生密切关注上海大学研究生招生网<https://yjszs.shu.edu.cn/>及经济学院官网，后续通知将通过以上平台发布。

联系方式：陈老师，电话：021-66137929，邮箱：2000444。

其他未尽事宜请参考《上海大学2026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附：报考材料上传及邮寄（截止时间5月15日16:00）

请考生务必于在研究生院规定时间内，将报考材料整理完毕，在报名系统提交电子版并将纸质版材料邮寄到学院指定地点（上海市宝山区南陈路333号上海大学东区1号楼经济学院226办公室 陈老师 021-66137929），务必使用**顺丰速运**（请勿使用顺丰同城）。

电子版需内容清晰，按照A4纸张正常大小，扫描成PDF版本在报名系统上传；纸质材料需按照要求顺序整理好，邮寄到各报考学院。学院未收到材料或考生未在规定时间内（以邮戳时间为准）邮寄报考材料的，视为报名不成功。所有报考材料一律不退还。

报考材料如下：

(1) 《上海大学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名登记表》1份（网上报名成功后下载，A4纸正反打印）；

(2) 硕士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及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学位认证报告）；

① 考生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

(<https://www.chsi.com.cn>)，查询学历信息并下载打印本人的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如不成功须申请书面认证报告后复印，具体申请操作见：

(<https://www.chsi.com.cn/wssq/>)；

② 考生登录“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信息网”

(<http://www.chinadegrees.cn>)，在线查询学位，并截图打印，如不成功须申请中文学位电子认证报告后打印，具体申请操作见：

<http://www.cdgd.edu.cn/cn/>

③ 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供学生证复印件及学籍认证报告，考生可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https://www.chsi.com.cn>)，在线申请学籍验证并下载打印学籍认证报告；

④ 凡在境外获得学位的考生，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复印件；

(3) 有效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4) 本科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5) 硕士成绩单；

(6) 至少两位与报考学科专业领域相关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书面推荐书原件（点击下载：上海大学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家推荐书.doc）；

(7) 外语水平成绩证明复印件；

(8) 自我评价和攻博期间的详细研究计划书（不少于5000字）（点击下载：上海大学2026年申请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研究计划书.doc）；

(9) 硕士学位论文，应届硕士毕业生可提供论文详细摘要和目录；

(10) 证明本人研究和创新能力的获奖证书复印件；

(11) 经济学院要求的科研成果及其他材料。

证明本人研究和创新能力的论文，或学术专著，或本人主持的纵向课题立项书、结项报告等其他能证明本人学术研究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注：纸质材料请按照材料清单里的 11 项准备（每一项内容装订后，请标明顺序，按照顺序放入牛皮纸袋中，牛皮纸背面请注明报考号、姓名、导师姓名和报考学院，牛皮袋封面请列出 11 项清单列表，以备查验勾选），请在截止时间递交所有报考材料（电子/纸质）。

上海大学经济学院

2026 年 5 月 7 日